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uk Wi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煜榮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36)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

煜榮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二四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109,130	104,620
銷售成本		(86,290)	(79,586)
毛利		22,840	25,034
其他收入		223	1,436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貿易應收款項 (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220)	(937)
其他收益及(虧損)	4	3,623	5,855
銷售及分銷開支		(6,021)	(6,099)
行政開支		(17,313)	(18,094)
融資成本	5	(97)	(691)
除稅前溢利／(虧損)	6	3,035	6,504
所得稅開支	7	(892)	(240)
期內溢利／(虧損)		2,143	6,264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u>(2,186)</u>	<u>768</u>
期內全面總收益／(開支)		<u><u>(43)</u></u>	<u><u>7,032</u></u>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510	5,039
非控制權益		<u>1,633</u>	<u>1,225</u>
		<u><u>2,143</u></u>	<u><u>6,264</u></u>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全面總收益／(開支)：			
本公司擁有人		(608)	5,324
非控制權益		<u>565</u>	<u>1,708</u>
		<u><u>(43)</u></u>	<u><u>7,032</u></u>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港仙)	9	<u><u>0.11</u></u>	<u><u>1.33</u></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401	11,979
使用權資產		475	890
遞延稅項資產		1,864	1,864
		<u>15,740</u>	<u>14,733</u>
流動資產			
存貨		46,414	49,47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88,571	66,61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30,822	27,288
可收回稅項		134	134
銀行結餘及現金		49,120	42,174
		<u>215,061</u>	<u>185,678</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63,455	34,879
合約負債		8,810	6,994
租賃負債		394	733
應繳稅項		286	—
銀行及其他借貸		13,000	13,000
		<u>85,945</u>	<u>55,606</u>
流動資產淨值		<u>129,116</u>	<u>130,072</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44,856</u>	<u>144,805</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51	57
租賃負債		181	181
		<u>332</u>	<u>238</u>
資產淨值		<u>144,524</u>	<u>144,567</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45,600	45,600
儲備		69,025	69,63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14,625	115,233
非控制權益		29,899	29,334
總權益		<u>144,524</u>	<u>144,567</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及編製基準

煜榮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根據開曼群島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第22章公司法(以經綜合及修訂者為準)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若干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倘適用)除外)。

除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所產生的其他會計政策外,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呈列者相同。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以編製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i)製造及買賣潛孔(「潛孔」)鑿岩工具；(ii)買賣打樁機及鑽機；及(iii)買賣鑿岩設備。

收益明細

本集團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製造及買賣潛孔鑿岩工具	107,064	102,949
買賣鑿岩設備	2,066	1,671
	<u>109,130</u>	<u>104,620</u>

客戶合約的履約責任

本集團所有收益均於貨品的控制權已轉移(即當貨品交付至客戶指定地點)時確認。當貨品交付至客戶處所時，本集團確認應收款項，原因是此代表收取代價之權利成為無條件的一個時間點，於款項到期前只須待時間過去。一般信貸期為交貨後0至90日。當客戶收到貨品並接受後，客戶並無權利退回貨品，或延遲或逃避支付貨品款項。與客戶簽署的合約為短期及固定價格合約。

分部收益及業績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而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交的報告資料側重已出售產品類型。

本集團經營分部的詳情如下：

- (i) 製造及買賣潛孔鑿岩工具
- (ii) 買賣打樁機及鑽機以及鑿岩設備

該等經營分部亦即本集團的可呈報分部。在設定本集團的可呈報分部時並無彙合主要經營決策者所識別的經營分部。

以下載列本集團按經營及可呈報分部劃分的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製造及買賣 潛孔鑿岩 工具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買賣 打樁機及 鑿岩設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外界銷售	<u>107,064</u>	<u>2,066</u>	<u>109,130</u>
業績			
分部業績	<u>25,347</u>	<u>345</u>	<u>25,692</u>
未分配開支			(26,186)
其他收入			223
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			
模式下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淨額			(220)
其他收益及(虧損)			3,623
融資成本			<u>(97)</u>
除稅前溢利			<u><u>3,035</u></u>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製造及買賣 潛孔鑿岩 工具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買賣 打樁機及 鑿岩設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外界銷售	<u>102,949</u>	<u>1,671</u>	<u>104,620</u>
業績			
分部業績	<u>24,571</u>	<u>463</u>	<u>25,034</u>
未分配開支			(24,193)
其他收入			1,436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貿易應收款項			
減值虧損淨額			(937)
其他收益及虧損			5,855
融資成本			<u>(691)</u>
除稅前虧損			<u><u>6,504</u></u>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指分配未分配開支(包括銷售及分銷開支及行政開支)、其他收入、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淨額、其他收益及虧損以及融資成本前各分部之損益。該計量方式會呈報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以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

由於並無定期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分部資產或分部負債分析，因此並無呈列該分析。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按客戶所在地劃分的來自外界客戶收益的資料：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香港	103,299	95,031
芬蘭	1,002	607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3,543	5,610
澳門	—	1,238
美國	—	52
其他	1,286	2,082
	<u>109,130</u>	<u>104,620</u>

4.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其他收益及虧損包括以下各項：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89	1,41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收益／(虧損)	3,534	4,439
	<u>3,623</u>	<u>5,855</u>

5. 融資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銀行及其他借貸利息	78	480
租賃負債利息	19	211
	<u>97</u>	<u>691</u>

6. 除稅前溢利／(虧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除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以下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u>286</u>	<u>408</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u>502</u>	<u>316</u>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86,290	79,586
與短期租賃有關之開支	<u>896</u>	<u>1,188</u>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支出包括：			
即期稅項：			
香港		(32)	(84)
		(32)	(84)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中國企業所得稅		(766)	—
		(766)	—
即期稅項支出		(798)	(84)
遞延稅項支出		(94)	(156)
		(892)	(240)

於本中期期間香港利得稅撥備按估計年度實際稅率16.5%（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計算，惟集團的一間附屬公司為利得稅兩級制下的合資格公司除外。就該附屬公司而言，首2百萬港元的應課稅溢利按8.25%的稅率繳稅，而其餘應課稅溢利則按16.5%的稅率繳稅。該附屬公司的香港利得稅撥備按上一個中期期間相同的基準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應課稅溢利的25%計算中國企業所得稅。附屬公司獲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並可於兩個期間享有15%的優惠稅率。由於相關附屬公司於本期間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計提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

8.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

9. 每股盈利／(虧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盈利／(虧損)：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的盈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u>510</u>	<u>5,039</u>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的普通股數目		<u>456,000</u>	<u>380,000</u>

由於在兩個期間均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給予客戶的信貸期介乎交付貨物後0至90日。以下為於報告期末基於貨物交付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已扣除減值虧損)賬齡分析：

		於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0至30日		14,963	12,816
31至60日		10,173	7,534
61至90日		8,313	6,111
91至180日		7,578	3,906
181日至一年		16,153	4,237
一年以上		<u>8,616</u>	<u>6,412</u>
		<u>65,796</u>	<u>41,016</u>

由於該等客戶的還款紀錄良好，並與本集團繼續有業務往來，因此本集團已推翻於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逾期超過90日的貿易應收款項屬違約的假設。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以下為貿易應付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

	於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23,131	5,174
31至60日	13,113	4,297
61日至90日	6,139	6,161
91至180日	2,933	10,590
181日至一年	14,108	5,087
一年以上	—	—
	<u>59,424</u>	<u>31,309</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買賣潛孔鑿岩工具、買賣打樁機及鑽機和鑿岩設備。

於報告期間，香港市場活動增加，使香港市場的建築活動及項目增加。中國內地及國際客戶產生的收益於報告期間有所增加。澳門市場的業務活動有所增加，導致於報告期間對收益貢獻增加。由於本地及國際客戶增加購買產品，本集團的收益及毛利有所增加，因而令報告期間處於盈利狀況。

香港繼續為本集團的主要市場，其中於報告期間在香港產生的收益約為103.3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95.0百萬港元)，或佔報告期間總收益約94.7%(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90.8%)。

製造及買賣潛孔鑿岩工具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買賣潛孔鑿岩工具。我們自主設計及製造的潛孔鑿岩工具主要分為以下類別：潛孔錘、套管系統(包括驅導鑽頭及套管鑽頭)及其他雜項產品(包括互鎖通管、球齒鑽頭及擴孔器)以及新開發產品、鑽桿、叢式鑽具及套管。製造及買賣潛孔鑿岩工具的收益佔報告期間總收益約98.1%(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98.4%)。

買賣打樁機及鑽機和鑿岩設備

本集團亦從事根據鑿岩技術解決方案向客戶買賣打樁機及鑽機和鑿岩設備。於報告期間及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買賣打樁機及鑽機的收入。買賣鑿岩設備的收入佔報告期間總收入約1.9%(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6%)。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04.6百萬港元增加約4.5百萬港元或4.3%至報告期間約109.1百萬港元，主要原因為於報告期間香港的商業活動增加，與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相比，建築活動及可施工項目數量處於相對較高水平，導致對我們產品的需求高於預期。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5.0百萬港元減少約2.2百萬港元或8.8%至報告期間約22.8百萬港元，主要歸因於客戶對我們產品的需求因香港市場的市場活動增加而普遍上升所致。

於報告期間，毛利率約為20.9%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3.9%)。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6.1百萬港元減少約0.1百萬港元或1.3%至報告期間約6.0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報關費及貨運、交通運輸及存儲費用減少所致。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8.1百萬港元減少約0.8百萬港元或4.3%至報告期間約17.3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報告期間租金開支以及維護及保養開支減少及員工相關開支增加所致。

純利／(淨虧損)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錄得純利約2.1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純利約6.3百萬港元)。純利減少主要是由於報告期間匯兌收益淨額及其他收入減少所致。

前景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繼續發展其多個業務及區域分部。在香港及國際層面上，市場活動有所增加。

預計香港及國際市場狀況將於本年度剩餘時間繼續向好。

整體而言，本集團對建築市場以及本集團的香港及國際業務之前景維持審慎樂觀態度，並將繼續致力抓住香港、澳門及海外市場的商機。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約為49.1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約42.2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浮息銀行借貸約為7.0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貸約5.0百萬港元按浮息計算，須於一年內償還，由本公司擔保。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無抵押其他借貸約6.0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約8.0百萬港元)乃按固定年利率1.0%(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1.0%)計息並須於一年內償還。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貸以港元計值。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其他借貸以港元計值。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與負債比率(定義為本集團的總計息負債除以本集團的總權益)約為9.5%(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約9.6%)。資產與負債比率下跌主要由於報告期間銀行借貸減少。

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45,600,000港元，而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為456,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資本架構並無變動。

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三十日，配售協議項下配售事項已完成，並已配發及發行76,000,000股配售股份。配售事項完成後，其已發行普通股數目增至456,000,000股。配售事項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月九日及二零二四年十月三十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告報告期後事項內。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五日在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取得股東批准後，本公司法定股本由50,000,000港元(分為5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增至2,000,000,000港元(分為2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增加法定股本的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九日的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五日的公告內披露。

集團資產押記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資產並無作抵押。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借貸約7.0百萬港元由本公司擔保。

現金流量管理及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關於現金流量管理的目標為透過整合內部資源、銀行借貸及其他債務或權益證券(倘適用)維持撥資的持續性與靈活性間的平衡。本集團對目前的財務及流動資金狀況感到滿意，並將繼續維持合理流動資金緩衝以確保有充足的資金可隨時滿足流動資金需求。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

分部資料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分部資料詳情，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除本公告已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概無任何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事項。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已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已上市證券。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中國營運，而大部分營運交易、收益、開支、貨幣資產及負債均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因此，董事認為，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並不重大，且本集團應具有足夠資源即時應付外匯需要。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衍生工具對沖其外匯風險。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發生任何重大事件。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擁有85名僱員(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91名僱員)。本集團定期檢討並參考市場條款、公司表現及個人資歷及表現釐定薪酬政策。其他員工福利包括按酌情基準發放的花紅、為香港僱員而設的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為中國僱員而設的國家資助退休計劃。本集團亦向其僱員提供各式培訓計劃。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報告期間派發中期股息。

遵守守則

本公司專注於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旨在為其股東提升價值及保障彼等的權益。本公司已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規定的企業管治守則(「守則」)設定企業管治架構，並設立一系列企業管治措施。於報告期間，除守則條文第C.2.1條外，本公司已採納及遵守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守則條文」)。

根據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應分開，且不應由同一個人擔任。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責區分應明確制定及以書面方式載述。胡蘭英女士自二零二四年七月二日起一直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本公司目前並無任何高級職員具有主席職銜。主席的職能由執行董事執行。儘管上文所述，董事會將不時檢討現行架構，倘於適當時候物色到具備合適領導才能、知識、技能及經驗的候選人，本公司或會對管理架構作出必要修訂。

董事會將不時審查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與運作模式，以符合上市規則的有關條文及保障股東權益。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以此作為本公司規管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現任董事已確認，彼等於報告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必守準則。

財務報表審閱

本公告所載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尚未經本集團核數師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或審閱，但已由本公司審核及合規委員會(「審核及合規委員會」)審閱。

審核及合規委員會

審核及合規委員會已審閱報告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認為本公司已採納適用會計政策及已就編製相關業績作出充分披露。

審核及合規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張詩敏先生、黃兆強先生及姚道華先生，彼等各自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兆強先生為審核及合規委員會主席，彼具備適當的專業及會計資格。

承董事會命
煜榮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嘉麗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李嘉麗女士及胡蘭英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詩敏先生、黃兆強先生及姚道華先生。

本公告之中英文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